

中石大京国资〔2020〕18号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关于印发 《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单位：

经 2020 年第 25 次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将《实验室安全
事故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2020 年 12 月 29 日

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第一条 为迅速有效处置实验室安全事故，减少损失，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第二条 学校成立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工作小组，负责事故应急处置、现场指挥，组长由分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校领导担任，副组长由保卫处处长、实验室安全管理办公室主任担任，成员由事故学院、相关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

第三条 事故现场人员须根据事故类型采取相应具体事故应急处置措施（详见附件）进行处置：

1.判断事故是可控的，立即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置，及时向保卫处报警，并报相关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公室。

2.判断事故是不可控的，应组织人员紧急疏散，确保自身安全后立即向保卫处报警，并报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公室。

常用应急处理电话：

实验室安全管理办公室：89733746

保卫处（24小时值班电话）：89733333

后勤管理处（24小时值班电话）：89733020

校医院：89733016

火警：119

急救电话：120

公安部门：110

电话报警应说明以下内容：

- 1.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
- 2.事故类型、人员被困与伤亡情况；
- 3.已采取的控制措施及其他应对措施；
- 4.报警人姓名、联系电话、所属部门。

第四条 事故应急工作小组接到报警后迅速赶往事故现场，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负责现场指挥、组织救援，根据事故具体情况及时向学校和上级部门汇报。

第五条 事故现场得到有效控制，次生、衍生灾害排除后，事故应急工作小组根据救援的实际情况，宣布应急救援结束；特别严重的，在取得上级主管部门同意后，方可宣布应急救援结束。

第六条 实验室安全管理办公室根据实际需要和情况变化适时修订本预案，及时公告并通知到相关部门、学院、实验室。《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实验室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试行）》（中石大京保〔2018〕9号）废止。

- 附件：
- 1.火灾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 2.跑水、触电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 3.气体泄漏、爆炸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 4.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 5.射线伤害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附件 1:

火灾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1.发生局部火情,立即使用灭火器、灭火毯、消防沙等灭火,同时采取适当措施如切断电源、关闭气阀、迅速转移危险物品等防止火势蔓延,并向保卫处报警。

2.发生大面积火灾,现场人员已无法控制的,组织人员进行紧急疏散,同时向保卫处、消防部门报警。有人员受伤时,尽快联系医疗部门救治。

附件 2:

跑水、触电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1.跑水事故

发现人员须立即向保卫处报警,通知后勤管理处工作人员关闭相应水管总阀,同时通知实验室负责人前往现场。现场人员召集人员清扫地面积水,移动浸泡物资。

2.触电事故

(1) 迅速使触电者脱离电源。应先切断电源或拔下电源插头,若来不及切断电源,可用绝缘物挑开电线。在未切断电源之前,切不可用手去拉触电者,也不可用金属或潮湿的东西挑电线。

(2) 救治触电者。触电者脱离电源后,应就地仰面躺平,禁止摇动伤员头部,检查触电者的呼吸和心跳情况,呼吸停止或心脏停跳时应立即施行人工呼吸或心脏按摩,向保卫处报警并尽

快联系医疗部门救治。

附件 3:

气体泄漏、爆炸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1.气体泄漏

气体泄漏时，具备抢救条件的，抢险人员须佩带防毒面具或氧气呼吸器等防护用品进入现场后立即关闭阀门、开窗通风；不具备抢救条件的，通知并组织人员进行紧急疏散，向保卫处报警并尽快联系医疗部门救治。

2.爆炸事故

实验室发生爆炸时，通知并组织人员进行紧急疏散并向保卫处报警。抢救人员在确保自身安全的情况下，迅速切断电源和管道阀门，转移其他易爆物品。事故应急工作小组负责安排抢救、人员安置工作。

附件 4:

化学品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1.中毒事故

(1) 吸入中毒。有毒气体泄漏时，应立即启动排气装置将有毒气体排出，同时打开门窗使新鲜空气进入实验室。若有人员中毒，应立即抢救，将中毒者移至空气良好处，向保卫处报警并

尽快联系医疗部门救治。

(2) 经口腔中毒。毒物无腐蚀性时，要立即刺激催吐，反复漱口，孕妇忌用催吐救援；如氨、铬酸盐、铜盐、汞盐、羟酸盐、醛类、脂类中毒时，可喝牛奶等缓解剂，向保卫处报警并尽快联系医疗部门救治。

(3) 经皮肤中毒。将中毒者立即从中毒场所转移，脱去污染衣物，迅速用大量清水洗净皮肤（粘稠毒物用大量肥皂水冲洗），向保卫处报警并尽快联系医疗部门救治。

2.化学灼伤事故

发生强酸、强碱等具有强烈的刺激性和腐蚀作用的化学物质灼伤时，应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当溅入眼内时，立即用喷淋装置或就近用大量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冲洗时间应不少于15分钟，切不可因疼痛而紧闭眼睛。向保卫处报警并尽快联系医疗部门救治。

3.化学品泄漏事故

发生危险化学品泄漏，首先应疏散无关人员，隔离泄漏污染区，向保卫处报警。若为易燃易爆化学品大量泄漏或者不了解化学品的毒性及正确的清理程序，应立即切断事故区电源、严禁烟火、设置警戒线，并拨打119请求消防专业人员救援。救援人员必须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器具进入泄漏现场进行处理，通过关闭阀门、停止实验、堵漏、吸附等方法控制泄漏源，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

(1) 围堤堵截。液体化学品泄漏到地面上时会四处蔓延扩散，难以收集处理，须筑堤堵截或者引流到安全地点。

(2) 稀释与覆盖。对于有害物蒸汽云，喷射雾状水加速气体向高空扩散；对于可燃物，可在现场施放大量水蒸气或氮气破坏燃烧条件；对于液体，可用泡沫或其他物品覆盖外泄物在其表面形成覆盖层抑制其蒸发；对于气体，应开窗保持通风稀释其浓度。

(3) 收集。泄漏量小时，可用沙子、吸附材料、中和材料、吸收棉等吸收、中和；泄漏量大时，可选择用隔膜泵将泄漏物抽入容器内。

(4) 废弃物处置。将收集的泄漏物遵照《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有关规定进行暂存、处置。

附件 5:

射线伤害事故应急处置措施

因环境、误操作等原因引起射线类仪器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时，应立即切断电源，通知并组织人员进行紧急疏散，封锁现场，向保卫处报警并尽快联系医疗部门救治。